

第二講 耶穌的七個神跡記號和意義

一. 約翰福音的結構

第一章：引言

第二-十二章：神跡的爭議

第十三-十七章：耶穌的忠告和榮耀

第二十一章：尾聲

馬太福音	馬可福音	路加福音	約翰福音
福音書-彌賽亞	福音書-受苦的神子	福音書-全人類的救主	福音書-顯明父神的神子
強調結構性	強調戲劇性	強調主體性	強調神學性

二. 七個神跡所要表達的共同內涵

1. 神跡：記號，耶穌的身份
2. 呼召：來跟隨耶穌的信心

三. 約翰福音的七個神跡

1. 變水為酒（二 1-11）

他的門徒就信他了

潔淨聖殿：表示新的時代的到來，舊的被新的取代
“時候未到”

2. 醫治大臣的兒子（四 43-54）

那人信耶穌所說的話、就回去了；**他自己和全家就都信了**

3. 畢大池邊的癱子（五 1-15）

猶太人逼迫耶穌、因為他在安息日作了這事

猶太人越發想要殺他。因他不但犯了安息日、並且稱神為他的父、將自己和神當作平等
耶穌提出的三個印證：

- A. 施洗約翰的見證
- B. 神跡的見證
- C. 聖經的見證

4. 喂飽五千人（六 1-14）

神的應許：末世的喂養（賽二十五 6-8，六十五 13-14）

舊約的神跡（王下四 42-44）

眾人要來強逼他作王；你們找我、並不是因見了神蹟、乃是因喫餅得飽
“時候未到”-耶穌退到山上

5. 海面行走，平靜風浪（六 16-21）

“是我” = “我是”（出三 14），耶穌主動表明身份

6. 醫治生來瞎眼的人（九 1-12）

耶穌拒絕回答眾人的問題，反而提出“神的作為”

耶穌與瞎眼人的對話：你信 神的兒子麼？他說、主阿、我信。

法利賽人的反應：難道我們也瞎了眼麼？！

7. 拉撒路復活（十一 1-44）

耶穌的重點：為神的榮耀、叫神的兒子因此得榮耀

重要的神學性觀點：復活在我、生命也在我。信我的人、雖然死了、也必復活

猶太人見了耶穌所作的事、就多有信他的

猶太公會：從那日起他們就商議要殺耶穌

“時候到了” - 耶穌說、人子得榮耀的時候到了

什麼是神跡？神恆常的作為和神不尋常的作為，激發人對神的敬畏和驚奇，為神做見證

神跡的目的和結果（十二 37-43）

光和暗；赦罪和定罪；永生和滅亡

其他的神跡：

道成肉身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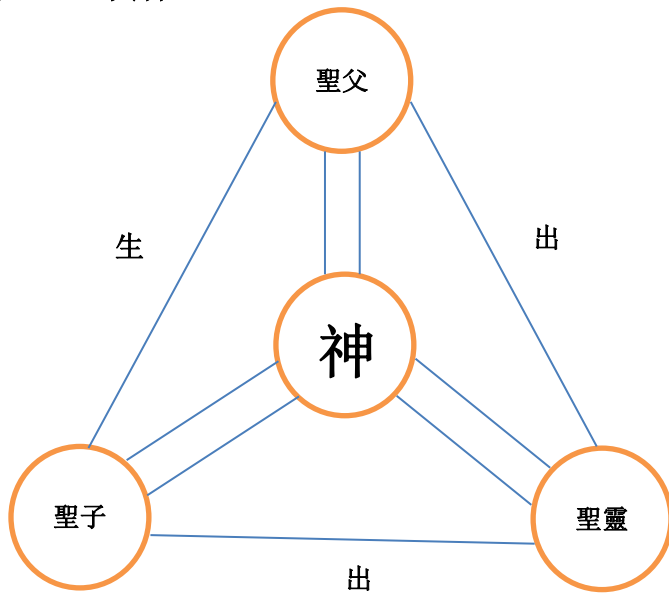
耶穌受洗

耶穌被釘十字架/受死和復活

提比哩亞海邊的神跡

日期	題目	內容和章節
9/15	約翰福音的核心和結構解讀	第一章：引言 第二-十二章：神跡的爭議 第十三-二十章：耶穌的忠告和榮耀 第二十一章：尾聲
9/22	耶穌的七個神跡記號和意義	變水為酒（二 1-11） 醫治大臣的兒子（四 43-54） 畢大池邊的癱子（五 1-15） 喂飽五千人（六 1-14） 海面行走，平靜風浪（六 16-21） 醫治生來瞎眼的人（九 1-12） 拉撒路復活（十一 1-44）
9/29	耶穌的教導 1：與個人的面談 三章和四章平行的對比	與尼哥底慕（三 1-21） 與撒瑪利亞婦人（四 1-38）
10/6	耶穌的教導 2：與宗教領袖公開的辯論	（五 19-47，六 25-59，七 14-44，八 12-59，九 40-十 22-42，十二 23-36）
10/13	耶穌的教導 3：私下的教導	（十四 1-十六 33）
10/20	耶穌七個“我是”和舊約的“我是”（出 三 14，賽四十三 10，四十六 9） 象徵和反諷（一 46，四 12，七 27）	生命的糧（六 35） 世界的光（八 12，九 5） 羊的門（十 7） 好牧人（十 11，14） 復活和生命（十一 25） 道路真理生命（十四 6） 真葡萄樹（十五 1）
10/27	約翰福音-傳統的應驗	猶太人的節期： 安息日（五章） 逾越節（六章） 住棚節（七-八章） 獻殿節（十章）
11/3	耶穌的忠告 有關聖靈的教導	最後的晚餐（十三章） 臨別的講論（十四-十六） 耶穌的禱告（十七章）
11/10	耶穌的榮耀：我是 Ego Eimi 其他：傳統的錯解-抹大拉的瑪利亞	被捕和受審（十八-十九 15） 十字架和復活（十九 16-二十章） 復活後三次的顯現
11/17	啓示父神的神子	耶穌的身份：新約的基督論和舊約的彌賽亞 耶穌的門徒們的見證 宗教領袖和撒旦 其他的見證人 保惠師
11/24	尾聲：神跡和恢復信心	第四次顯現（二十一章） 尾聲的神跡（二十一 1-14）

附錄：三一真神



聖父的名：耶和華
 聖子的名：耶穌（耶和華拯救）
 聖靈的名：？（聖經中沒有聖靈的名字，
 參：太二十八 19）

“生”？
 詩篇 2:7 受膏者說、我要傳聖旨。耶和華曾對我說、你是我的兒子、我今日生你。
 使徒行傳 13:33 神已經向我們這作兒女的應驗、叫耶穌復活了。正如詩篇第二篇上記著說、『你是我的兒子、我今日生你。』
 （參：希伯來書 1:5； 5:5）

三一真神	關係	人 類	基督徒
聖父	-同權、同尊、同榮 -相互作用見證 -子遵從父旨意 -父生子，父子差聖靈	-動作存留本於祂，歸於及成全祂	預知，預定，呼召，揀選
聖子		-神將審判萬物，使萬有複和 -創造，治理，統管	贖罪，中保，救贖，複和
聖靈		-聖父願萬人悔改蒙恩 -聖子降世，成就救恩，恩及萬族萬民	聖靈光照，重生，內住，保守，屬靈恩賜

總結：

祂是三一的創造主，聖父、聖子、聖靈
 祂命立、創造、托住萬事萬物，並且救贖祂的子民
 祂啟示出祂自己，是自有永有
 永遠的、不能看見、無形體的靈
 祂的屬性：
 無所不在，無所不知，無所不能
 是萬有的根源，
 是公義的，真實且永不改變的
 是聖潔的，良善和慈愛的，一切所行都是智慧的，
 是永遠配得人與天使的敬拜、愛戴與尊榮。

三. “三一” 真神的關係對我們的引導

- A. 聖父絕對的標準：聖潔
- B. 聖子處境化的考慮：赦免
- C. 聖靈的感動：保守引導